

招生院系	法学院
计划招生数	全日制51人
其中拟接收推免人数	0人
备注说明	本院系仅招收全日制博士研究生。拟招生人数：51人，其中拟招本院硕博连读生约12名。各专业拟招生名额见专业备注。考生须具备法律学专业学位。同等学力者须在法学核心期刊上发表四篇以上论文。报名时需同时填报专业、导师及导师是否接受调剂等信息。专业间不进行调剂。不提供参考书目和往年试题。今年继续实行“申请-考核制”，详见法学院网站公布的招生文件。

招生专业：国际法学(030109)

研究方向	学习方式	专业备注
01. 国际法理论	全日制	本专业01-03方向拟招生1人左右。04-07方向拟招生4人左右。
02. 和平解决国际争端	全日制	
03. 国际组织法	全日制	
04. 国际经济法	全日制	
05. 国际税法	全日制	
06. 国际私法	全日制	
07. 国际金融法	全日制	